

三
考
民
政
志

王蘭西題



兰 考 民 政 志

兰考县民政局 著

中州古籍出版社

光武济阳宫碑

惟汉再受命曰：世祖光武皇帝考南顿君，初为济阳令。济阳有行过宫，常封闭；帝将生，考以令舍下湿，开宫后殿居之。建平元年十二月午夜，帝生时，有赤光，室中皆明；有卜者王长卜之。长曰：“此善事，不可言。”岁有嘉禾，一茎九穗，长于凡禾，因为尊讳（刘秀）。

王室中微，哀平践祚，奸臣王莽，偷有神器，十有八年，罪成恶熟，天人致诛。帝乃龙见白水，渊跃昆涪（在叶县），破前队之众，殄二公之师；牧兵略地，经营河朔，戮力戎功，翼戴更始，义不即命，帝位阙焉。于是群公诸将，据河洛之文，协符瑞之珍，金曰：“历数在帝，践祚允宜。”乃以建武元年六月乙未，即位于鄗县之阳，五成之陌；祀汉配天，不失旧物；享国三十有六年，方内义安，蛮夷率服，巡狩泰山，禅梁父，皇代之遐迹，帝者之上仪，罔不毕举；道德余庆，延于无穷。先民有言：乐乐其所自生而礼不忘其本，是以虞称妫汭，姬美周原，皇天乃眷，神宫实始于此，厥迹邈哉！所谓神丽显融，越不可尚。小臣河南尹巩玮先祖钺艾封侯，历世卿尹，受汉厚恩；玮以商箕余烈，郡举孝廉，为大官丞，来在济阳，愿见神宫，追惟桑梓褒述之义，用敢作颂。

赫矣炎光，爰耀其辉；笃生圣皇，二汉之微。稽度乾德，诞育灵姿；黄孽作慝，篡握天机。帝赫斯怒，爰整其师；应期潜见，扶阳而飞。祸乱克定，群凶殄夷；匡复帝载，万国以绥。巡天四岳，展义省方；登封降禅，升于中皇。爰此初基，天命孔彰；子子孙孙，保之无疆！

蔡中郎邕撰文

汉桓帝延熹四年

（释封图以明考城缘由）

序 言

我局认真总结建国以来民政工作的经验教训，对比出历来民政工作的改革得失，从而扬善承优，鉴古知今，继往开来，对我们开拓前进，造福后人，修志以资从政，这是益国利民，宏扬党德、推进工作的大好事。遂商诸我局诸位领导，所见略同。爰将撰修《兰考民政志》作为我局光荣职责。特聘请原县志办主任张知新编纂。张主任受委托后，即拟定篇目和搜集资料提纲，与张景武、魏振民等同志分头采访，查阅图书资料，积极工作，驾轻就熟，仅八个月，先完成县志中的民政部分，应期上交；然后编纂本书概述、机构沿革、行政区划、政权建设、优抚安置、复退军人安置、社会救济、移民支边、收容遣送、殡葬改革、婚姻登记、社会风俗、事业费管用、大事记等十三章二十万言，反映了兰考民政工作的历史和现状。这是兰考县第一部民政工作系统史料。它对民政事业的发展具有指导现实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其中“大事记”概述了兰考大地有史至今的民政与有关大事，几位专家评审时说，它是研究兰考历史“难能可贵”的文献资料。

编纂此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力求以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编写有时代特点、民政特点、地方特点的社会主义新方志，反映兰考民政事业的兴衰发展及兴利除弊的经验教训。对兰考有关历史沿革进行了严肃考证，纠正了沿袭讹传，记述了翻天覆地的现代有关史事，着重反映兰考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推翻帝、封、官三座大山，求得解放，进

而民政建设的曲折艰难历程；尤其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和十二大所确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明是非、辨正误所取得的卓越成绩，详予记述。同时，还注意表现民政工作在兰考人民“敢叫日月换新天”的斗争中所发挥的开拓精神，宏扬焦裕禄精神，使历史上有名的灾县，今天解决了人民的温饱问题，这是党领导兰考人民所取得的显著政绩。民政工作在党的光辉战斗历程中，起到了“三个一部分”的积极作用，又发挥了民政稳定机制的作用。民政事业涉及面广，民政志是县志、县史的缩影，我们立足民政，放眼全县，心怀祖国，编纂此志，庶使同志运全局于方寸之间，以助工作猛进。但由于档案资料不全，领导水平和写作能力有限，缺误难免，敬请指正。

编纂审印过程中，承蒙县、市、省厅、省志总编室、档案局、图书馆、资料室等有关单位的热情支持和帮助；还有从事民政工作的离退休老同志真诚提供情况；原文化部副部长、电影局长王阑西老同志关心家乡民政建设，题写书签；在此，一并致以衷心地感谢！

民政局长 田良贵

1991、10、1

序（二）

《兰考民政志》的出版，开我市县直机关修志工作的先河，乃一大喜事，理当祝贺。

这部志稿编成后，主编张知新同志送给我，要我审阅提修改意见并为其作序，囿于对兰考特别是民政工作方面的情况知之甚少，怕搞的不好反贻误了正事；但同时又考虑到自己是专业史志工作者，为一部志稿提提意见，写上几句话，也是义不容辞的责任，基于此种情况，也只好勉为其难了。

编史修志是我国优秀的文化传统。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编纂，继承历史，反映现实，具有更深刻的意义。兰考县民政局的领导同志，高度重视，决意把全县民政工作的历史和现状，收集整理，编撰成志；以达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目的，实在是一项具有开拓性质的工作，不失为尊重历史，远鉴后代之举。志书主编张知新同志，既洞察兰考历史，又谙悉修志工作，一生笔耕墨耘，虽年逾古稀，却勇敢的担当此任，其精神亦当为全县史志界所效法。

民政工作渊远流长，涉及面非常广泛，历来是统治阶级施政的重要组成部分。民安则天下定，民变则天下乱。我党所领导的民政工作的宗旨，就其广义而言，就是启民、安民、抚民，为夺取政权，巩固和建设政权服务。有鉴于此，如何撰写好一个县的民政志确非易事。《兰考民政志》在撰写过程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运用新的观点，新的材料，新的方法，紧扣党和政府在这方面的各项方针政策，以民政事业作主线，并把它延伸出去，纵溯历史，横陈民政工作的各个方面，并旁及有关事物，在宏观上具有一定的高度。在具体编撰上，编者运用新志的

编撰体例和篇目设计，注意了志书的科学性和资料的完整性，谋篇布局较为合理，分类归属亦较为得体。总之，这部志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较好的记述了全县民政事业的历史和现状，不失为上乘之作。

兰考地处豫东大平原，由于历史的原因，造成地瘠民贫，穷得出名，长期以来民政工作的任务是极其繁重的；同时又由于出了焦裕禄这样党的好干部，敢于带领群众战天斗地，其先进事迹也出了名，成为全党全国人民学习的楷模。环境造就人，人也改造了环境。如今的兰考大地，旧貌换新颜，正向着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康庄大道阔步前进。事实再次雄辩地揭示出这样一条真理：“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

借古而鉴今，但愿志书中记载的这些战斗历程和光辉业绩，能为人们所效法，并不断发扬光大。修志者的良苦用心 仅此而已，岂有他哉！

开封市地方史志编委会 刘施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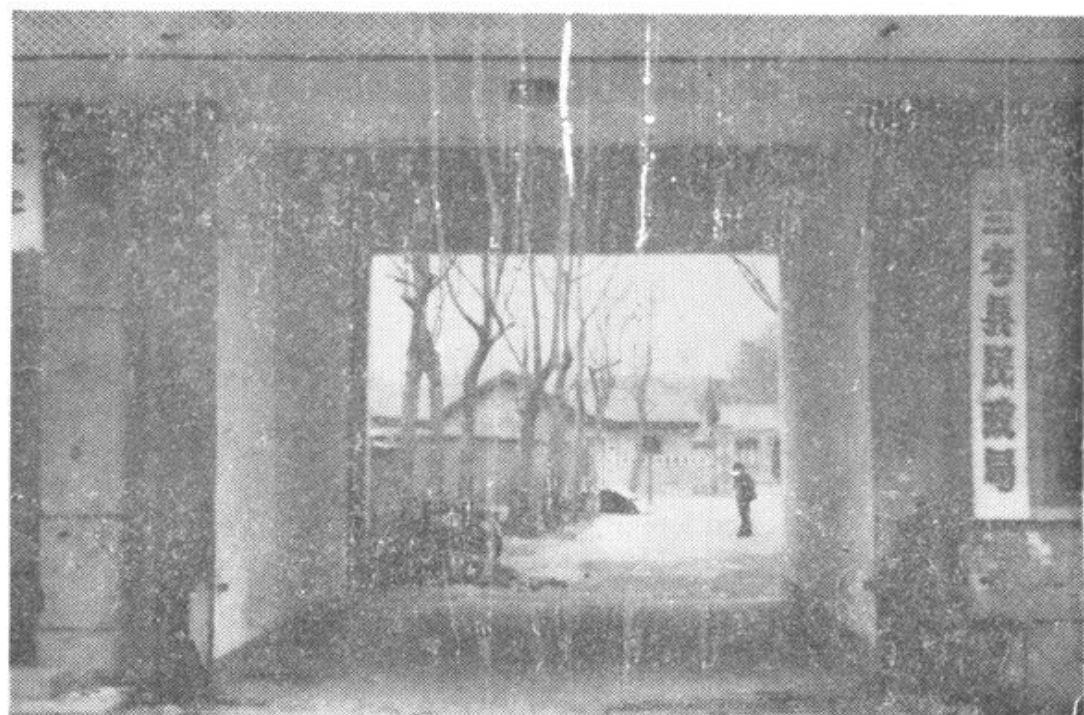
1991.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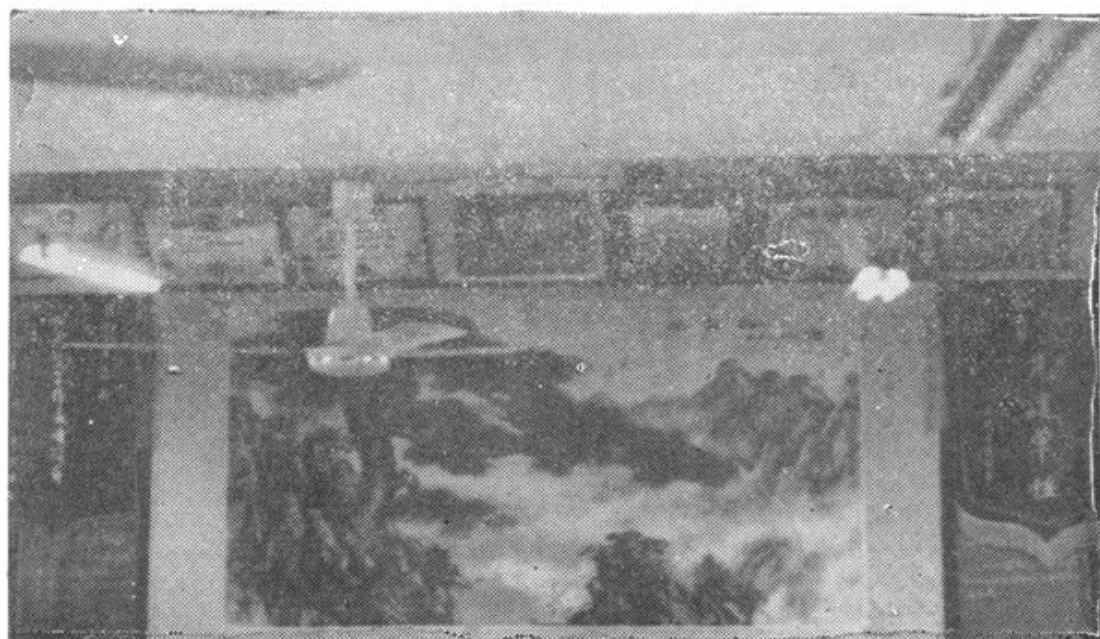
▲民政局领导组



▲编写组：左座张知新，站张景武，右座魏振民，站李建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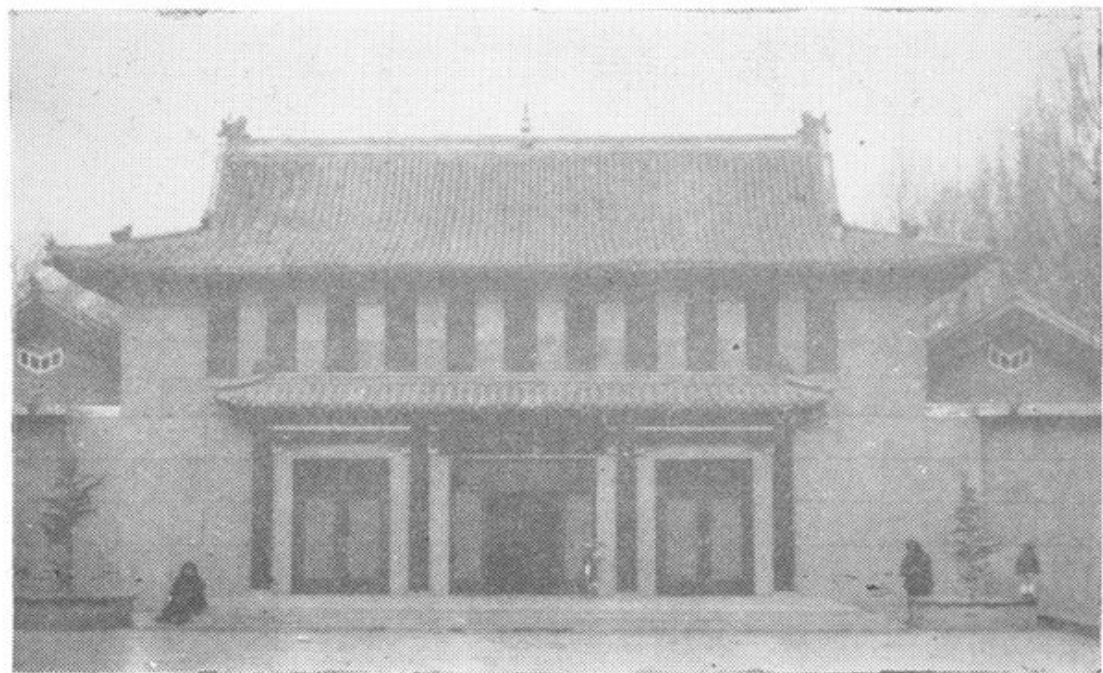
▲兰考民政局大门



▲民政局会议室



▲毛主席视察纪念亭



▲焦裕禄烈士纪念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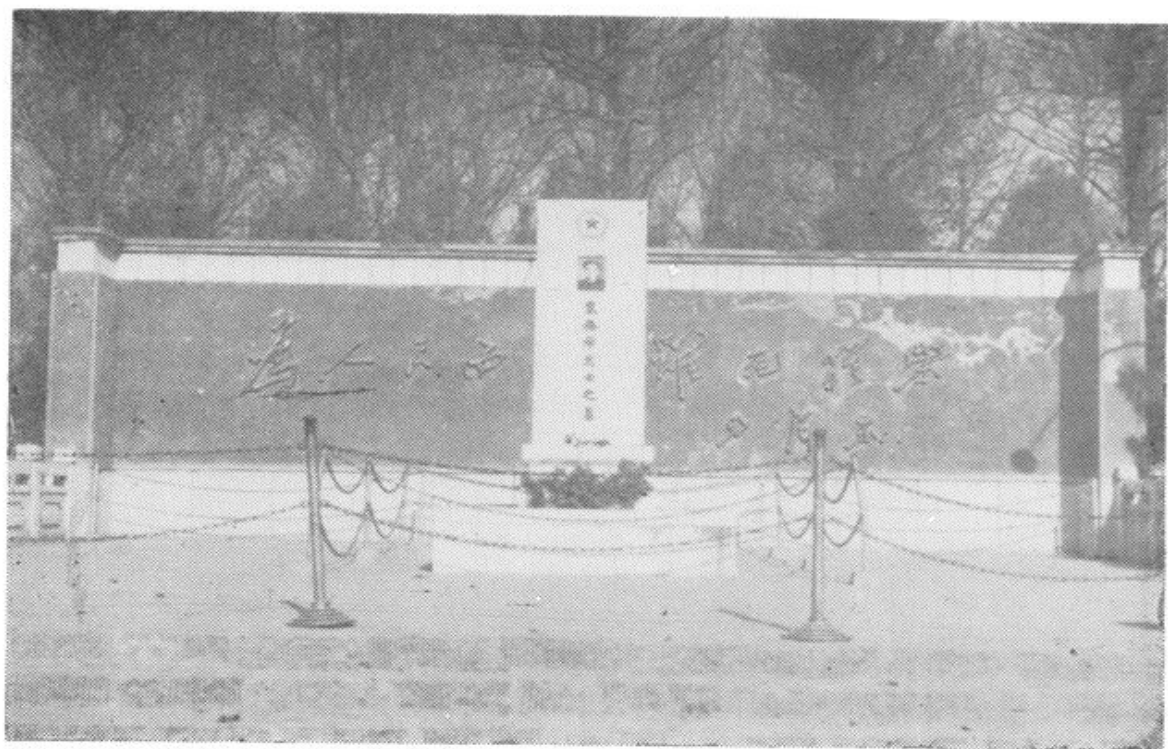
▲民政服务楼：复退军人接转站



◀孔祥明烈士碑



▶黄陵岗塞河功完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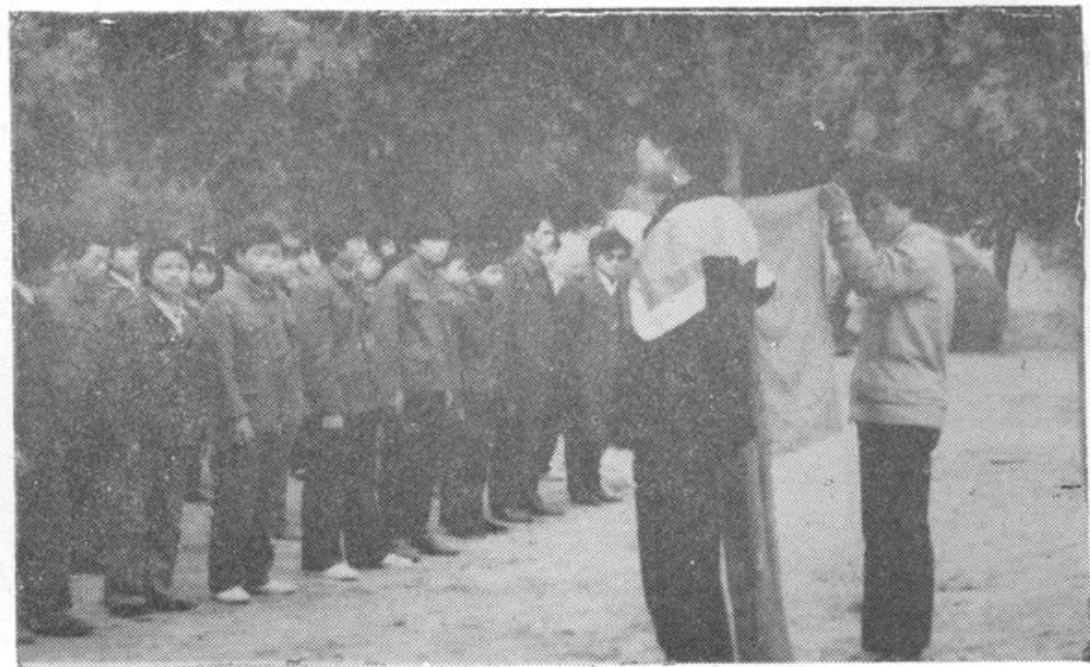
▲焦裕禄烈士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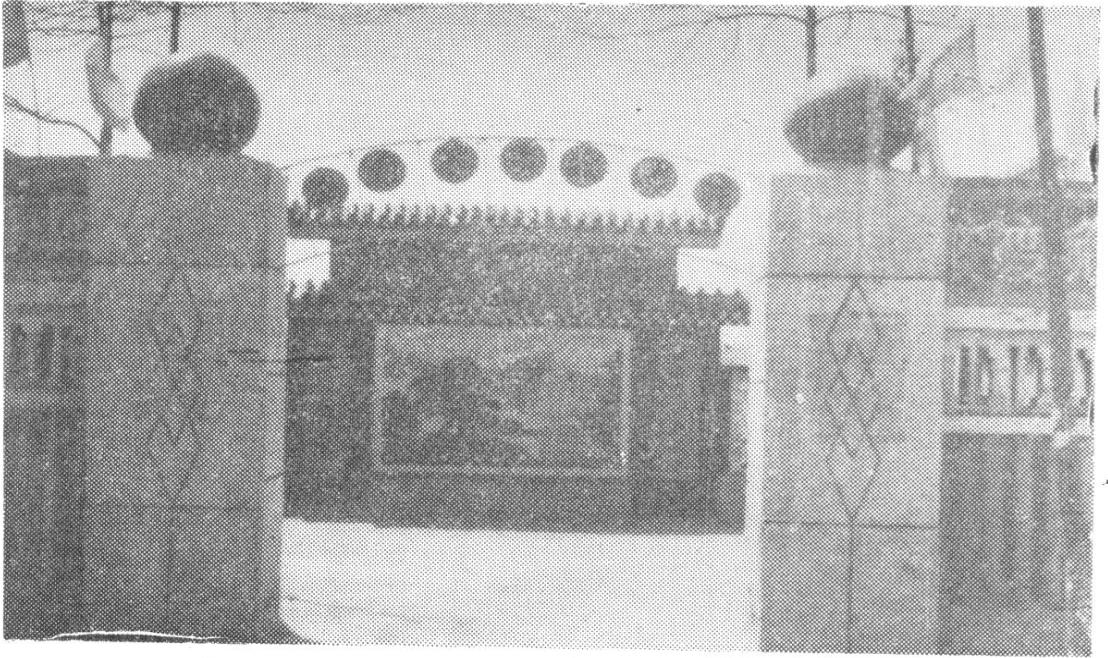
▲兰考县收容遣送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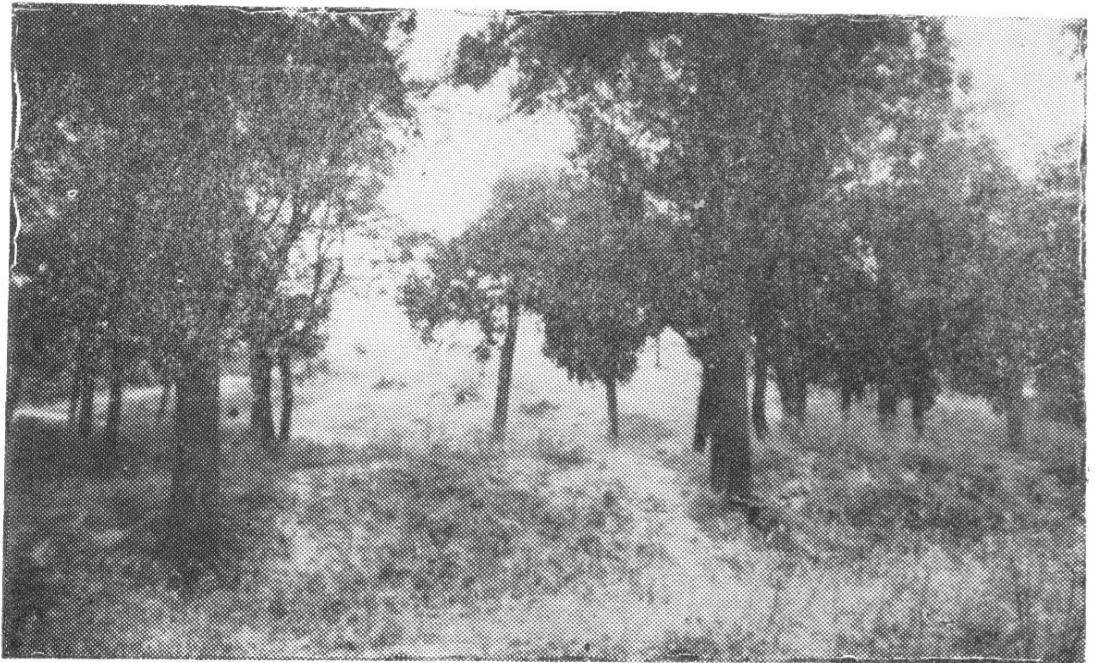
▲解放兰封城——王庄烈士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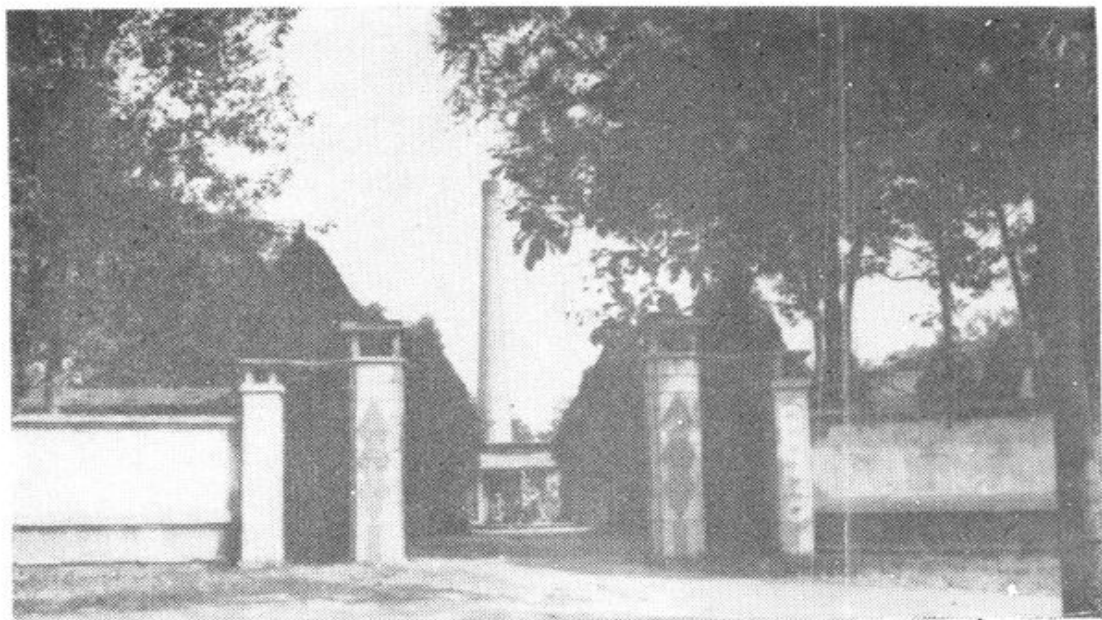
▲给解放兰封城烈士扫墓留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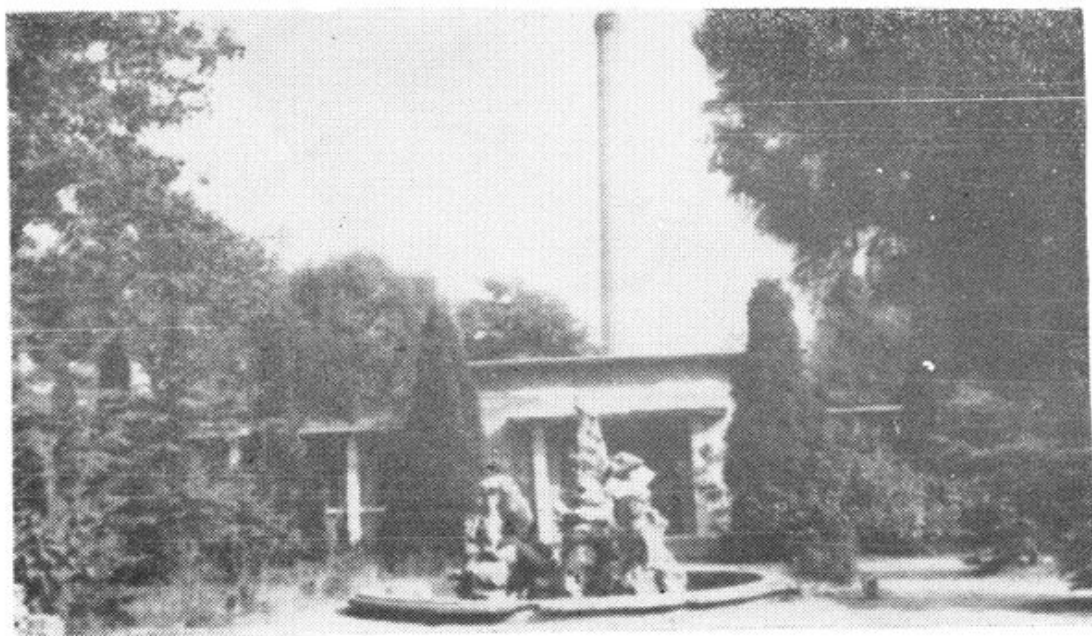
▲张君墓敬老院



▲张良坟



▲兰考县殡仪馆



▲殡仪馆追悼厅

兰考民政志目录

序 言	(1)
概 述	(1)
第一章 民政机构	(3)
第一节 机构任务	(3)
第二节 领导更迭	(4)
第三节 职业道德	(9)
第四节 民政历史名人	(10)
第二章 行政区划	(16)
第一节 县城街道	(16)
第二节 乡镇村庄	(21)
第三节 地 名	(30)
第三章 政权建设	(35)
第一节 建国前基层政权概况	(36)
第二节 建国后基层政权概况	(38)
第三节 县乡政权的直接选举	(40)
第四节 农村政社分设	(51)
第四章 优抚安置	(53)
第一节 拥军优属	(54)
第二节 烈士褒扬	(59)
第三节 国家抚恤	(71)
第四节 群众优待	(91)
第五章 复员退伍安置	(95)
第一节 安置概况	(95)
第二节 机构、政策	(96)

第三节	扶持致富	(101)
第六章	社会救济	(103)
第一节	救 灾	(104)
第二节	扶 贫	(117)
第三节	社会福利	(123)
第四节	社会福利生产	(128)
第七章	移民支边	(129)
第一节	移 民	(129)
第二节	支 边	(130)
第八章	收容遣送	(133)
第一节	工作机构	(133)
第二节	收容遣送概况	(134)
第九章	殡葬改革	(139)
第一节	解放前的民间丧葬礼俗	(139)
第二节	建国以来的殡葬改革	(141)
第十章	婚姻登记	(145)
第一节	婚姻制度演变	(145)
第二节	婚姻登记	(146)
第十一章	社会风俗	(150)
第一节	岁时节日	(150)
第二节	宗教信仰和节日风习	(158)
第三节	民间礼俗	(161)
第十二章	民政事业费管理和使用	(163)
第一节	民政事业费管理使用办法	(163)
第二节	民政事业费使用现状	(166)
第十三章	大事记	(170)
编后记		(252)